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表决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8 月 15 日，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向全体董事发出表决票 18 份，收回 18 份。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参与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的议案》（同意：6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寰宇”）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成立，目前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根据约定，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公司关联法人泛海资本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泛海资本”）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认缴出资额分别为 4 亿元、3.5 亿元、2.5 亿元，分别占亚太寰宇注册资本的 40%、35%、25%。截至目前，上述三方尚未对亚太寰宇实际出资。

为提升资金实力，推动业务发展，现亚太寰宇拟实施进一步增资，新增注册资本 190 亿元，增资价格为 1 元/股，由亚太寰宇现有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认购新增出资额，即：中国泛海、泛海资本及武汉公司分别以现金出资 76 亿元、66.5 亿元、47.5 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亚太寰宇注册资本将从目前的 10 亿元增至 200 亿元，中国泛海、泛海资本及武汉公司对亚太寰宇的持股比例不变，仍分别为 40%、35%、25%。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武汉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50 亿元参与亚太寰宇上述设立出资及增资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鉴于中国泛海为公司控股股东，泛海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泛海的全资子公司，均构成公司关联法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议案表决时，卢志强先生、李明海先生、余政先生、韩晓生先生、秦定国先生、赵品璋先生、郑东先生、邱晓华先生、齐子鑫先生、赵英伟先生、张博先生、赵晓夏先生等 12 名关联董事均回避了表决，由孔爱国先生、胡坚女士、余玉苗先生、徐信忠先生、陈飞翔先生、朱慈蕴女士等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所述事项。

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参与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1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三）

下午 14:30 在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4 层第 5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参与亚太寰宇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事项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8 月 24 日。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六日